國防部軍備局規格鑑測中心兵器試驗場對海（空）實彈射擊報告單

發文字號：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7 日 備兵測試字第 1060000082 號

分送單位（機關）	
編號	單位
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2	交通部民航局飛航服務總台飛航業務室
3	交通部航政司
4	交通部航港局
5	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
6	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
7	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
8	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
9	內政部警政署
10	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
11	內政部警政署宜蘭縣警察局
12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3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
14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
15	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
16	海岸巡防總局中部地區巡防局
17	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
18	海岸巡防總局東部地區巡防局
1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20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2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台北營運處基隆營運中心作業股
22	臺灣區漁業廣播電台
23	大里管理站
24	蘇澳區漁會
25	頭城區漁會
26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27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8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29	國防部後備指揮部
30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31	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32	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
33	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
34	國防部戰情中心
35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36	國防部空軍作戰指揮部
37	國防部陸軍後勤指揮部

射擊單位	202 廠、205 廠、陸勤部等國防部所屬單位及中科院	射擊目的	測試
使用武器	測試用火砲	射擊彈數	依計畫執行
射擊時間	05月02日，05月03日， 05月04日，05月05日， 05月09日，05月10日， 05月11日，05月12日。	危險區域（經緯度 WGS-84）	東經　北緯 O：121°49′，24°48′ A：121°50′，24°50′ B：121°55′，24°50′ C：121°55′，24°40′ D：121°50′，24°42′ E：121°49′，24°44′
射擊地點	宜蘭：大福、公館	危險區域中心點	S：121°52′，24°45′（經緯度 WGS-84）
最大彈道高度 (MSL)	一、當地:上午 0900 時至1200 時（0100-0400 UTC），最大彈道高度為5,000呎。 二、5月2日、3日、4日及5日當地：下午 1400 時至 1800 時（0600-1000 UTC），最大彈道高度為8,000呎。 三、 5月9日、10日、11日及12日當地:下午 1400 時至1800 時（0600-1000 UTC），最大彈道高度為11,000呎。	涵蓋危險區域最小半徑	6N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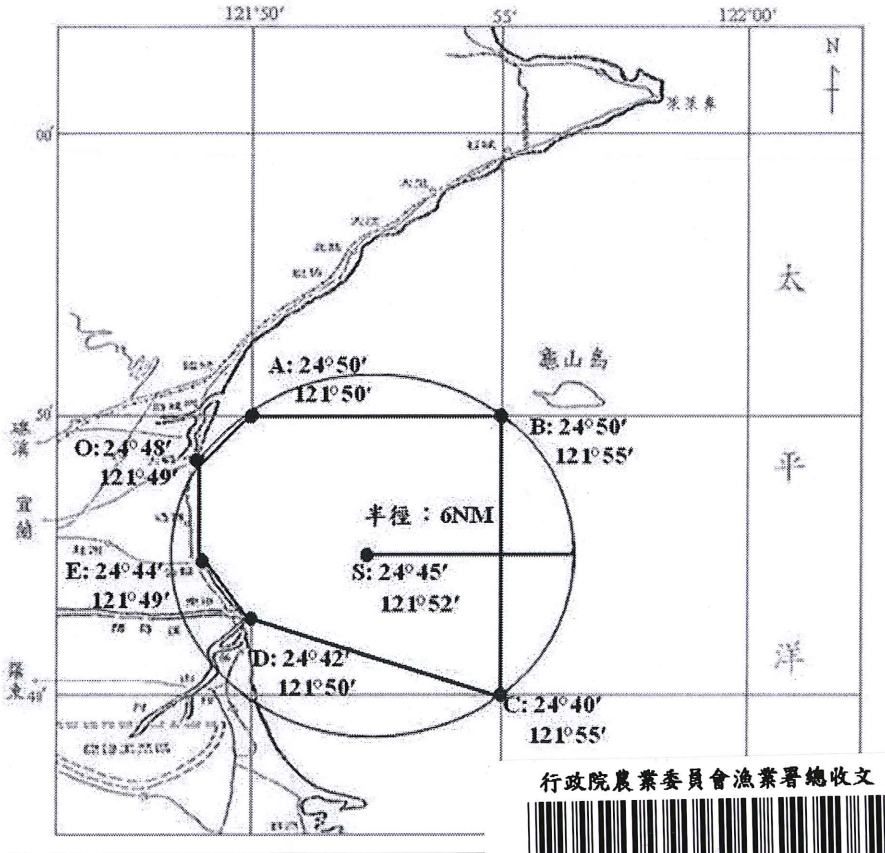

敬致

部隊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總收文

1061206413　106/04/11

聯絡人：藍永慶上士　代理人：蘇文堂士官長

電話：軍用 808467；自動：(03) 9301734、9306873

備註

一、請漁業廣播電台於本場射擊時間內每日定時廣播，以維護海上作業船隻安全。

二、請基隆海岸電台依據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國際公約(簡稱 GMDSS 公約)相關規定於本場射擊時間內每日定時廣播並發送航行安全警告電傳信文。

三、各單位如有飛行器欲通過靶區上空，請飛航管制台先行電話告知通過時間，本場配合暫停射擊。

四、危險區域等資料填寫方式依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服務總台 95 年 4 月 25 日航業四字第 09500044950 號函辦理。